

省环保督察“回头看”群众信访举报转办和边督边改公开情况一览表

(第三批 2020年9月17日)

20	D2020091720	天元区群丰镇高台岭黎家组亿丰新材料公司,从不合法企业到合法企业,污染一直不达标,村民举报对水和空气已造成污染了,政府都不管。	株洲市天元区	水、大气	1.该企业证照齐全、手续合法;株洲市亿丰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是一家含锌废物为原料综合回收氧化锌的资源综合利用型企业。公司于2007年经原株洲市环境保护局审批同意建设,2008年6月建成投入试生产,2009年1月通过环境保护“三同时”竣工验收。该公司采用火法冶炼工艺,已建成3条φ3.5m×50m回转窑。拥有湖南省生态环境厅颁发的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编号:湘环危临字[082]号)和株洲市生态环境局的排污许可证(证书编号:91430211799143693001P)。 2.该公司“三废”排放达到国家有关标准:公司配套烟气脱硫除尘系统和废水处理系统。烟气经表冷除尘、布袋除尘后再经脱硫除尘后高空外排,除尘得到的烟尘即为公司产品——次氧化锌。在排口安装了烟气在线监测系统,且与环保部门联网;采用火法冶炼工艺,无生产工艺废水产生,冲渣水、脱硫水循环使用,不外排;初期雨水、地面冲洗水经收集处理后用于冲渣;窑渣含铁高作为下游企业造铁原料,脱硫渣返回配料。随着环保要求越来越高,近几年该公司投入500余万元资金用于环保设施升级改造。脱硫系统由原来的双塔双泵升级改造为双塔六泵,增大喷淋液流量,提高脱硫效率;完善了废水处理系统,增大了初期雨水收集池容量等。该公司按环评要求委托第三方每季度开展了环境监测。市生态环境局天元分局于2020年4月29日委托精威检测(湖南)有限公司对该企业废水、废气、噪音进行检测,各项指标均达到国家相关标准。	不属实	处置情况: 株洲市生态环境局天元分局目前已经委托第三方资质公司对该企业废水、废气、噪音进行检测。 整改情况: 待检测结果出来,如有超标情况,株洲市生态环境分局将对该企业一是责令整改,二是立案处罚。	无
21	D2020091721	天元区泰山西路山水洲城七栋楼下两个餐饮店油烟扰民,更改烟道,没有油烟处理设施。	株洲市天元区	大气	栗雨城管执法人员于2020年9月18日下午16时:30左右,对新疆亚西巴依烤肉店和三小福夜宵店进行现场检查,发现新疆亚西巴依烤肉店和三小福夜宵店存在露天烧烤、油烟扰民,未发现有更改烟道现象。	部分属实	处理情况:1.栗雨城管执法人员对新疆亚西巴依烤肉店外烧烤油烟扰民的行为,进行劝阻并责令立即停止露天烧烤行为并整改到位;2.栗雨城管执法人员对三小福夜宵店露天烧烤的行为,进行劝阻并责令立即停止露天烧烤行为并整改到位。 整改情况:1.新疆亚西巴依烤肉店:其行为违反《株洲市城市综合管理条例》第二十九条第三款之规定,栗雨城管执法人员依据《株洲市城市综合管理条例》第六十三条之规定,启动行政执法程序,当晚对该店的环保烧烤炉进行登记保存;2.三小福夜宵店:已将店外环保烧烤炉拆除搬至店内,并保证在未完成设施安装之前不会营业。	无
22	D2020091722	茶陵县茶陵大道二铺村军区有一个家具厂喷漆气味极大,9月7日和县环保局反映了,没人处理。	株洲市茶陵县	大气	被投诉对象为茶陵县日日红红木家具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段怡敏。现场调查时,未进行喷漆作业,但喷漆车间没有安装有效的废气污染防治设施,喷漆废气未经有效处理向外环境排放。	属实	1.立即停止喷漆工序生产。 2.依法对该公司的环境违法行为立案调查。 3.该公司负责人承诺2020年12月31日自行搬迁。	无
23	D2020091723	攸县网岭工业园污水处理厂从农田中间挖了管道,每当下雨,污水管内的水都涌出来,污染了水源,之前投诉过市长热线,“无果”的问题。	株洲市攸县	水污染	1.污水管道经此段不涉及饮用水源。 2.2019年建设网岭镇污水处理厂配套管网时,根据设计图纸该段管网p51-p65检查井的井盖比地面的高度不够(只高出地面30cm),该处位置又是谷地,地势低洼。 3.P27-P29段管道位于农田灌溉渠道的转角处,存在一定的淤积,因此一遇到下大雨时该区域就汇集了雨水,形成雨污合流,流量太大,导致污水管道检查井涌水。	部分属实	1.由县住建局督促管道施工单位对该处污水收集管网检查井全部进行整改,将上游P51-P65检查井全部加高加固(分别加高0.7-1.2m),阻止该区域地面雨水进入污水管网,已整改到位。 2.待农田收割之后,由管道施工单位对下游P27-P29段管网内积存的污泥进行清淤,确保管道流通顺畅。	无
24	D2020091724	财富湘江下面田记爆头龙虾油烟扰民。	株洲市天元区	大气	2020年9月18日下午,泰山街道办事处联合城管中队、社区专干,对财富湘江下面田记爆头龙虾油烟扰民进行核实。经调查核实,该店位于滨江南路财富湘江,有油烟净化器设施,有工商营业执照,且油烟扰民。情况属实。	属实	对门店老板宣讲了有关环保政策,要求其油烟净化设施进行定期清洗,并建立清洗台账。并要求对周边的卫生注意保洁,避免油烟扰民。	无
25	D2020091725	仙霞岭自家地的树林被破坏,维权未受理。	株洲市荷塘区	其他	9月20日早,区自然资源局、仙霞岭生态环境办公室、黄陂田村主任与投诉人一行到达信访件“D2020091725”现场,经投诉人宾小清介绍,并现场查看核实,实际情况为:2014年宾小清自称自留地树苗被拔,多次向镇、村反映并得到协调处理。故投诉内容不属实。	不属实	1.关于湖南省第一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转办D2020091725号信访件“仙霞岭自家地的树林被破坏,维权未受理”现场核查情况不属实。 2.对于宾小清投诉自家地的树林被破坏不属实问题,与投诉人进行了及时沟通。	无
26	D2020091726	庆云山庄边上自家的两栋房子,株洲联通、株洲广电、株洲电信公用的线路经过居民家房顶,有辐射,有安全隐患。	株洲市芦淞区	辐射	信访投诉人提供的地址实为静园山庄,经过群众自家房屋屋顶上方的线缆均为架空通信光缆。该处共有株洲联通和株洲移动、株洲电信、株洲有线四家传输线路。通信光缆是没有辐射的,对人的身体基本无影响。	部分属实	分局执法人员、株洲电信、株洲联通等相关工作人员向投诉者进行了解释,得到了投诉者的理解和支持,投诉方对处理结果很满意。	无
27	D2020091727	天元纺织公司,6栋住房,退休老人,房屋前面有几个门店,烧烤店,大排档,油烟影响,不仅对环境对居民也造成了极大的影响。店铺污水造成下水道道垢,气味很重,排水出现问题。希望大家共同维护环境,保证共同生活的环境,老人迫切希望问题得到解决。	株洲市天元区	大气	2020年9月18日下午,泰山街道办事处联合城管中队、社区专干,对天元纺织公司6栋住房房屋前面有几个门店,烧烤店、大排档,油烟影响,进行再次调查落实。该店位于黄山路棉纺厂旧街门面,共计2家门面。其中长沙大排档已安装油烟净化器设施。岳阳烧烤没有油烟净化器设施。都有工商营业执照。情况属实。	属实	对门店老板宣讲了有关环保政策,对已安装了油烟净化器设施的门店要求其油烟净化设施进行定期清洗,并建立清洗台账。对未安装油烟净化设施的门店下发了整改通知书,要求安装油烟净化设施,于7天之内整改完成。并要求各门店对周边的卫生注意保洁,避免油烟扰民。	无
28	D2020091728	石峰公园安置生活区两个垃圾桶对居民生活造成非常大的影响,包括外面的垃圾也倒进来。要求及时处理,彻底解决这个问题。	株洲市石峰区	其他污染	生态环境局石峰分局、区城管局、石峰公园工作人员联合对石峰公园生活区垃圾斗情况进行了现场勘察,发现:1.该生活区有两个垃圾收集箱,用于7栋住宅生活垃圾的收集和投放。2.存在附近经营性垃圾投放在此的情况。	属实	1.撤消生活区两个垃圾收集箱。2.在7栋住宅楼摆放240L双色分类垃圾桶7组,每日产生的垃圾由环卫部门采用侧挂式垃圾车收集清运。3.物业对附近门点的经营户进行上门劝导,不允许将经营垃圾投放到公园生活区,如有此情况再次出现,联合区城管执法部门进行处理。	无
29	D2020091729	天元区湘都世纪花园二期11、12、13、14栋楼下有几个大型麻将馆营业噪音扰民,11和12栋楼下有餐馆,餐饮油烟对周边住户造成影响,希望取缔。	株洲市天元区	噪音	经核实,11、12、13、14栋有一家餐饮门店。餐饮店名:沙县小吃。门店于2016年办理食品经营许可证并已安装油烟净化器。与门店老板进行沟通,要求门店对油烟净化器按照国家法定要求进行定期清洗并建立清洗台账。11、12、13、14栋有五家麻将馆,五家均无营业执照,与门店老板进行沟通,要求经营期间闭门经营,晚上营业时间不宜过晚,注意噪音问题。	属实	对于有油烟污染的饭店,已经上门要求其按国家标准清洗油烟净化器,并建立清洗台账。对于五家无营业执照麻将馆,街道无权取缔,已一一上门要求其注意噪音扰民问题,并移送市场监管部门。	无
30	D2020091730	荷塘区政府对面,居民生活区,唯一的通道设了垃圾站,有异味,运送垃圾车有噪音,垃圾脏乱有老鼠,蚊虫到处窜,影响生活,反映了多年,为得到解决,要求暗访。	株洲市荷塘区	其他	9月18日,区环卫服务中心组织相关人员立即赶赴现场对交办问题进行调查处理,经现场查看,新华二村垃圾中转站到新华路上坡,距离约50米,周边就是居民小区,居民反映的垃圾站有异味、运送垃圾车有噪音等问题基本属实。站点垃圾能做到日产日清,在进行垃圾转运车和清理垃圾池时有较大的异味,平常异味不大,垃圾站内未见老鼠活动,未见蚊虫。垃圾收集车倾倒完垃圾驶离,加上新华路时会有产生噪音,在较安静的早上显得较大。进入站点的收集车每天有50-60车,转运垃圾5-6车,垃圾收集排队等候进站倾倒的时候易造成道路堵塞。	属实	1.落实文明作业标准。区环卫服务中心组织要求新华二村中转站将早上作业时间推迟到早上5点30分,并要求环卫工人文明工作,不得随意鸣喇叭,同时安排管理人员每天到现场指挥监督垃圾站正常作业。 2.加大除臭、灭鼠、灭蚊药剂的投放。调整增加和延长灭鼠除臭药剂的喷洒次数和时间,有效控制臭味产生。设置蟑螂药剂投放点2个,增加灭鼠药剂投放点,由原来一个增加到三个。 3.分流部分垃圾,减少进站垃圾量。将桂花路和玫瑰路沿线的玫瑰名城、荷塘香榭、金色荷塘等小区的垃圾分流到火炬垃圾中转站,湘运路沿线和金鑫花园小区的垃圾分流到金山垃圾中转站和新韶路口垃圾中转站。只保留新华二村周边和区政府周边小区生活垃圾进入该站点,垃圾量将由原来日清运5-6车垃圾,下降到日清运2-3车垃圾。	无
31	D2020091731	夜间飙车噪音扰民,全市都有这种现象,建议制定严格的制度和措施进行管理。	株洲市芦淞区	噪音	经核实,辖区内确有夜间飙车、噪音扰民现象。	属实	芦淞区交警大队立即召集大队相关领导和部门负责人召开整治会议,并落实以下措施:一是坚持严厉打击。对于辖区内夜间飙车、噪音扰民问题,交警大队采取高压整治态势,在日常工作和夜间巡逻中加大查处力度,做到发现一起,查处一起,从严顶格处罚,绝不姑息迁就;二是加强宣传教育。对于夜间飙车、“炸街党”扰民等违法行为,大队利用所属各中队岗亭、处罚大厅以及网络、手机APP等平台广泛开展警示教育,让广大人民群众深刻认识到此类违法行为的严重危害性,切实从根源上解决问题,切实维护好人民群众的合法权益。	无
32	D2020091732	合泰月塘办事处附件约2000家小型服装加工厂,就在居民聚集区,约95%以上采用的是生物质颗粒的锅炉,废气扰民。曾投诉到环保部门,只处理了几家,范围太小,效果不佳。	株洲市荷塘区	大气	经排查,该地区现有服饰加工厂884家,其中使用生物质燃料颗粒锅炉184家,占比20.8%,使用电锅炉、天然气锅炉的分别为454家、138家,分别占比51.36%、15.6%,其余108家未安装锅炉。举报情况属实。	属实	9月19日下午,副区长陈柏文在月塘街道办事处召开省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回头看”交办问题专题调度会。区委办、生态环境荷塘分局、区应急管理局、区市场服务中心等相关部门参会。陈柏文要求:一.成立专项整治队伍,明确责任分工,完善工作机制;二.严格环保准入门槛,严格禁止采用生物质颗粒锅炉的加工企业注册登记;三.加强环保监管力度,对采用电锅炉、天然气锅炉的服饰加工企业要加强环保日常监管;四.督促问题整改落实,生态环保、应急管理局要尽快下达整改通知书,明确整改时限,加大督促整改力度。	无
33	D2020091733	荷叶塘村排方下组,污水收集管道的检查井,一下雨水就漫出来。	株洲市攸县	水	1.污水管道经此段不涉及饮用水源。 2.2019年建设网岭镇污水处理厂配套管网时,根据设计图纸该段管网p51-p65检查井的井盖比地面的高度不够(只高出地面30cm),该处位置又是谷地,地势低洼。 3.P27-P29段管道位于农田灌溉渠道的转角处,存在一定的淤积,因此一遇到下大雨时该区域就汇集了雨水,形成雨污合流,流量太大,导致污水管道检查井涌水。 2020年9月19日,在接省委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第三批交办单后,株洲市生态环境局天元分局执法人员再次赶赴现场调查处理。该酒店现场正在对2楼空调机组进行降噪整改施工,空调机组已用隔音罩隔离,进出风管道已用隔音棉包裹,进出风口已安装消声设备,工程施工已接近尾声。	部分属实	1.由县住建局督促管道施工单位对该处污水收集管网检查井全部进行整改,将上游P51-P65检查井全部加高加固(分别加高0.7-1.2m),阻止该区域地面雨水进入污水管网,已整改到位。 2.待农田收割之后,由管道施工单位对下游P27-P29段管网内积存的污泥进行清淤,确保管道流通顺畅。	无
34	D2020091734	湘江公馆三栋和二栋之间,亚朵酒店空调噪声扰民。已经投诉过,也下过整改通知书,但效果不佳。	株洲市天元区	大气	2020年9月19日,在接省委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第三批交办单后,株洲市生态环境局天元分局执法人员再次赶赴现场调查处理。该酒店现场正在对2楼空调机组进行降噪整改施工,空调机组已用隔音罩隔离,进出风管道已用隔音棉包裹,进出风口已安装消声设备,工程施工已接近尾声。	属实	株洲市生态环境局天元分局责令该酒店尽快完成对中央空调运行噪声的整改施工并聘请第三方环保公司进行噪声监测,整改直至噪声达标排放为止。目前,该酒店正在对中央空调运行噪声整改紧张施工,积极与第三方具有资质的环保公司联系噪声监测事宜。	无
35	D2020091735	化工学院,粪便污水直排。	株洲市云龙示范区	水	已现场核实化工学院污水直排。	属实	1.在2020年9月25日前组织对化工学院二期学生宿舍和宿舍化粪池地进行清理并不定期投放消毒药物进行初步处理。 2.在2020年9月25日前组织对化工学院化粪池至龙母河,沿线排污管进行清理和消毒,并在污水入河口修建一个生态池,进行生态处理。 3.立即与设计部门对接,在化工学院现排口处建一个600-800M³/日分散式污水处理站,限在2020年12月20日前建成。	无
36	D2020091736	株洲石宋路(红旗广场至文化路至株洲公共学院)水沟,70年了,又脏又臭,一直没有得到治理,上万居民受害,垃圾都在沟里,这次听说有督察就简单处理了一下,但只是敷衍而设彻底解决。希望这次督察组动真格,不要再敷衍整改。	株洲市荷塘区	水	荷塘区住建局对该处投诉的石宋路旁的水沟开展了现场核查工作,经查,投诉中所反映的问题水源为建宁港主港,要彻底解决问题需要完成株洲市建宁港金山污水处理厂及水环境综合治理PPP项目新建工程项目。	属实	经株洲市政府安排,建宁港主港臭水体问题由中交二航局作为PPP实施单位予以实施,项目治理责任单位为株洲市城投集团,项目总投资约6亿元,其中项目所涵盖的金山污水处理厂投资约2亿元。项目于2019年启动,将于2020年11月竣工。项目涵盖顶管敷设污水主管道、内源治理(河道清淤、垃圾清理)、生态修复、活水循环等工程。目前,该项目的污水主管道已全部完工,河道清淤、活水循环正在实施。项目建成后,将有效地解决所反映的垃圾问题,包括脏臭问题。同时,该河道脏臭的主要原因由于片区的雨污分流不彻底,经株洲市政府安排,将在2021年启动株洲市中心城区污水系统综合治理一期工程,拟由三峡集团实施,总投资约39亿元,主要治理片区为建宁港流域区域。待该项目整体实施完后,将能确保建宁港水质长久清。	无
37	D2020091737	萤石矿的问题。第一,尾矿库建在水源之上,以租赁的方式长期堆放大量尾砂,刮风下雨没有采取污水分离,导致下游农作物无法生长,2013年曾经尾砂库垮塌,导致下游几百亩农田受污染,至今未处理。第二,采矿深挖导致地表枯渴,村民饮水困难。2018年中央巡查组督办过,现在还没解决。2018年红头文件名称:2018年醴陵市人民政府关于上报株洲市萤石矿问题-XS4300020181100034号-调查处理报告。	株洲市醴陵市	生态	1.2020年9月18日,株洲市生态环境局醴陵分局执法人员现场检查时,该企业废水处理设施(BYH-50型重金属废水处理设施)正在运行,台账齐全,无异常,无废水直排现象,雨污分流基本完善到位,道路侧水沟已进行升级改造,企业计划再新增一套废水处理设施,已与湖南海富环境综合治理有限公司签订合同。 2.2020年9月19日,市农业农村局就均镇镇青山村湖田组农田进行土壤采样,进行耕地地力评价和灌溉水检测,待送省有关检测机构检测结果出来后,作出处理意见。 3.2020年8月,醴陵市潘家冲萤石矿已委托第三方单位进行水土保持评估,水土保持评估报告书结论为未见明显水土流失。 4.2020年9月18日,市自然资源局对潘家冲萤石矿进行了现场核查,走访离矿山最近几家住户,经实地走访,该企业矿区内设有排水沟、沉砂池、挡土墙,原矿边坡已植草护坡,排水系统工程措施完善,未见明显水土流失,附近居民以饮用山泉水为主,水量充足,清澈无杂质。	属实	1.2015年,市农业农村局对全市77.3万亩耕地进行加密监测取样(潘家冲湖田组、毛坪组、安里组、李家湾组、西南桥组),检测结果土壤铜含量大于1mg/kg,被列入作物替代种植区,2015年由醴陵市湖田种植农民专业合作社种植花卉苗木。 2.2020年9月18日,株洲市生态环境局醴陵分局执法人员现场检查企业必须严格按照环评及批复要求将存在问题逐一整改到位;同时,责令企业必须安装工业废水在线监测系统,废水达标排放。	无
38	D2020091739	芦淞区姚家坝沈家桥杨家冲门口的河流污染严重,该河流在湘江上游,唐人神污水排入河流,此外还有一个洗衣厂非法排放污水,举报数次未果。	株洲市芦淞区	水	1.2020年9月18日,株洲市生态环境局芦淞分局执法人员到现场进行了检查,并由第三方对湖南美神育种有限公司废水外排口和株洲康洁洗涤有限责任公司废水外排口进行了现场采样监测,监测结果显示,各项污染物均达标排放。下一步,将进一步加大对企业的监管力度,确保其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减少对周边环境的影响。	不属实	2020年9月18日,株洲市生态环境局芦淞分局执法人员到现场进行了检查,并由第三方对湖南美神育种有限公司废水外排口和株洲康洁洗涤有限责任公司废水外排口进行了现场采样监测,监测结果显示,各项污染物均达标排放。下一步,将进一步加大对企业的监管力度,确保其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减少对周边环境的影响。	无
39	X2020091701	攸县丰桥镇杨丰村下组邓家垅猪场。第一,未取得相关手续就开展养殖场建设;第二,怀疑建成之后对当地环境产生污染。	株洲市攸县	其他污染	1.养殖场已经办理了项目发改立项、林业、国土、工商、畜牧(包括村组协议等相关手续)。2.目前养殖场建设情况:已平整建设地并着手准备猪舍的建设,现场检查时未施工。3.通过现场踏勘核实,养殖场周边只有两栋老宅,一栋为养殖场刘李明所有。一栋为刘光玉、刘庚星两兄弟所有,但年久失修无人居住,房主在黄丰桥镇上建有新房。	部分属实	1.要求黄丰桥镇政府再次组织当事人双方协调,依法依规调处矛盾,维护双方的合法权益; 2.要求养殖场刘李明暂停建设,与刘光玉、刘庚星达成协调意见后方可开工建设。	无